****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二职中机电专业教学实训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WZZC2019-J1-011295-GXXL**

**采 购 人：梧州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_Toc1960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13166)**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33](#_Toc3930)**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46](#_Toc8081)**

#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职中机电专业教学实训设备购置（WZZC2019-J1-011295-GXXL）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梧州职业学院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二职中机电专业教学实训设备购置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采购活动，现将本次采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采购项目名称：**二职中机电专业教学实训设备购置
2. **采购项目编号：**WZZC2019-J1-011295-GXXL
3. **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具体内容详见附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四、采购预算金额：**50万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六、谈判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我国国内依法成立（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依法登记成立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内容的供应商；

3、自2016年起至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不接受未按规定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及购买本项目竞争性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七、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八、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方式、售价：**

1、有意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自2019年11月18日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19年11月21日下午18时00分止正常工作时间（正常工作时间是指北京时间，下同，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项目报名及下载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成功报名及下载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2019年11月18日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19年11月21日下午18时00分止将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250元/份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交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指定账户，售后不退。

（1）开户单位名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2）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大塘支行；

（3）账号：45050164865900000173

3、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供应商在公告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内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及缴纳工本费的，方为报名成功。

**九、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10，000.00元）。**

谈判保证金形式：供应商可以自主选择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禁止采用现钞缴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指定账户，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达指定帐户时间为准；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从对公账户转账到以下指定帐户（如供应商为自然人时，从自然人本人账户转账到以下指定帐户）：

1. 开户单位名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新兴一路支行

（3）银行账号：45050164866100000055

谈判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应必须在2019年11月22日15时30分前，将响应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逾期送达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封装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响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递交到以上指定地点。

**十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11月22日15时30分；

2、谈判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3、谈判地点：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4、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自然人凭身份证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否则视为自动放弃谈判。

**十一、本次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梧州职业学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88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卢老师，0774-6015917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苏小姐，0774-3897522

1. 监督部门：梧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红岭大厦政务服务中心22楼（新梧州高中旁）

联系电话：0774-3866434

4、政府采购云平台报名及操作问题咨询电话：400-881-7190

5、发布公告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梧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wuzhou.gov.cn:8090/zfcgw）、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网（http://www.gxxiangli.cn/）。

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18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编 列 内 容** |
| 1 | 1.2 | 采购项目名称：二职中机电专业教学实训设备购置  采购项目编号：WZZC2019-J1-011295-GXXL |
| 2 | 2.1 | 采购人：梧州职业学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88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卢老师，0774-6015917 |
| 3 | 2.2 |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苏小姐，0774-3897522 |
| 4 | 2.3 | 监督管理部门：梧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电话：0774-3866434） |
| 5 | 3.2 | 采购预算金额：50万元。 |
| 6 | 4 |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我国国内依法成立（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依法登记成立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内容的供应商；  3、自2016年起至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不接受未按规定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及购买本项目竞争性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
| 7 | 5.2 | 成交服务费：本项目按固定金额人民币壹万壹仟伍佰元整（¥11500.00）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 8 | 6.1 | 勘察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采购答疑会。供应商可自行到现场踏勘，在现场考察过程中，供应商及其聘用、雇佣人员如果发生意外人身伤亡伤害、财物或其它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供应商自理，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 9 | 11.6.1 | 1. **价格文件（必须提供）：【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并签字后提供，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谈判报价表；**（必须提供）**  （2）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 10 | 11.6.2 | 1. **资格证明文件：【下列文件及证明材料必须提供的，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如格式要求加盖公章及签署的，须加盖公章及签署；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后提供；属于复印件的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2. 谈判书；**（必须提供）** 3. 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3）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缴款凭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4）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自然人不需提供此项）**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为自然人参加谈判请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7）供应商2018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者，按实际成立时限提供月度或季度财务报表，**如提供月度或季度财务报表或所提供的财务状况报告未经审计的须同时由本供应商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所提供的财务状况报告数据真实可靠**。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可以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必须提供）**  （8）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2019年新近成立的供应商可根据其成立的时间提交相关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9）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2019年新近成立的供应商可根据其成立的时间提交相关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必须提供）**  （11）企业信用书面声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不需提供；**（必须提供）**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 11 | 11.6.3 | **三、商务技术文件【下列文件及证明材料必须提供的，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如格式要求加盖公章及签署的，须加盖公章及签署；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后提供；属于复印件的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供货清单；**（必须提供）**  （2）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必须提供）**  （3）商务条款响应表；**（必须提供）**  （4）售后服务承诺；**（必须提供）**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和需要说明的问题，包含但不限于：  ①货物制造检验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②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③产品获奖证书；  ④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况；  ⑤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⑥质量保证措施；  ⑦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  ⑧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书、文件、资料、说明。 |
| 12 | 11.7 |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1.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2、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 13 | 11.8 | 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10，000.00元）。（须足额交纳）  谈判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可以自主选择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禁止采用现钞缴纳方式。  谈判保证金递交方式：  1、谈判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从对公账户转账到指定帐户（如供应商为自然人时，从自然人本人账户转账到指定帐户），供应商将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底单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文件中，否则竞标无效。本项目不接受现钞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谈判保证金。以转账方式提交谈判保证金时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注明事由“项目编号+谈判保证金（如有分标，须列出分标号）”字样，经查实谈判保证金没有在规定时间到账的，其竞标无效。  谈判保证金指定帐户：  开户名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新兴一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50164866100000055  2、谈判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的，供应商将支票、汇票、本票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文件中，否则竞标无效。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原件，支票、汇票、本票无效的或未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其竞标无效。支票、汇票、本票不允许背书、或者有条件的支付。  3、谈判保证金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的，供应商讲保函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文件中，否则竞标无效。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保函无效的或未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竞标无效。  4、谈判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竞标无效。  5、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其竞标无效。  6、供应商存在“供应商须知”中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的，保函原件不予退还，并按相关规定由出具保函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承担供应商违约赔付责任。  备注：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不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况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予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谈判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14 | 13.3 | 总报价：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报价保函货物、装卸费、运费、安装调试、售后服务、人员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
| 15 | 14.2 | 响应文件份数：一套正本、三套副本  每册响应文件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16 | 15.1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11 月 22 日 15 时 30 分前，逾期送达的或响应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的采购人有权予以拒收。** |
| 17 | 15.1 |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
| 18 | 15.5 | 递交样品截止时间：本项目无递交样品要求。 |
| 19 | 15.6 | 递交样品地点：本项目无递交样品要求。 |
| 20 | 18.1 | 竞标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同时出示以下证件文件进行核验（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竞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请加盖手指印）：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明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参加竞标时，必须提供；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则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竞标时，必须提供）；  3、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附件三）。  **备注：以上证件资料必须按要求提供，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上递交的证件资料将于评审结束后退还）** |
| 21 | 19.1 | 谈判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供应商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否则视为自动放弃谈判。 |
| 22 | 20.1 | 谈判小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
| 23 | 22.3 | 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2016年1月1日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资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4 | 26.1  26.2 | 履约保证金交纳及退还：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  ①谈判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缴纳的，谈判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②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1. 退还：   ①若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②若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的，履约保函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供应商向履约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解除履约保函。 |
| 25 | 27.1 |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
| 26 | 28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竞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
| 27 | 30.3 |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联系电话：0774-3897522，通讯地址：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
| 28 | 其他要求 | 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采用的公章均以手指印代替。 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自然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亲自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名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3. 供应商属于非法人组织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能够对外代表其从事民事活动的主要负责人，如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分支机构负责人等，视同为负责人。 4. 本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指：2019年4月1日起至2019年11月22日止。   5、“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就同一事项约定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约定为准。 |
| 29 | 采购人账户信息 | 账户名称：梧州职业学院  开户行：农行梧州灏景支行  账号：2031 2801 0400 05880  成交人在成交结果公示满后5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四舍五入至元），成交人不按时缴纳质保金，采购人有权不支付相应合同款项，成交人的质保金在服务期满后向采购人申请退还，采购人收到成交人的质保金退还申请合格资料后7个工作日后无息退还。 |

**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2. 适用范围

1.1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1.2项目概况：见须知前附表。

1.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梧州职业学院。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监督管理部门”是指：梧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2.4“供应商”是指按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进行报名登记并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且提交响应文件的，参加本次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在谈判阶段成为潜在谈判供应商；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的，即成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人）”。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类似附加服务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1. **采购计划文号及资金落实情况**

3.1 本项目的采购计划文号为：WZZC2019-J1-011295，项目资金从2019年自治区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经费中开支。

4. 供应商的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5. 谈判费用、代理服务费

5.1 谈判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编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5.2 成交服务费按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执行，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6. 勘察组织

6.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采购答疑会，具体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1. 联合体竞标

7.1联合体竞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合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8.1 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9款发出的补充通知。

**8.2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梧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wuzhou.gov.cn:8090/zfcgw）、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网（http://www.gxxiangli.cn/）]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8.3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供应商须知、货物需求一览表、文件格式、合同条款等内容。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不能符合本文件的要求，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采购人拒绝。**

8.4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发现需求中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9.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的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或书面文件为准。

9.3供应商应自行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公布的网站媒体上查阅与本项目相关的更改通知或补遗文件等资料（如有），本项目相关的更改通知或补遗文件等资料（如有）自上网之日起，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否则，由此造成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 **竞标货币**

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所有单价和合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单位：元。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1.1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间往来的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翻译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11.2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

11.2.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价格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组成部分不分册装订。响应文件建议使用热熔胶装、封边方式，不得采用活页夹、订书钉、胶圈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文件失散引起的后果自负。

11.2.2供应商必须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谈判保证金按本须知第11.8款规定提交。

11.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11.4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1.5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6响应文件的组成。

11.6.1价格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1.6.2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1.6.3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1.7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须知前附表

11.8谈判保证金：详见须知前附表

12.计量单位

12.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四、谈判报价要求**

13. 谈判报价要求

13.1 本项目竞标报价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交付、安装、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13.3 对于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13.4总报价必须包含货物、服务、安装调试、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辅助材料、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安装的各种费用、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其中：安装附件所涉及的费用应包括完整的安装、调试，各种接口及连接件、施工材料、辅助材料、支架、线材及人工费用）；

13.5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3.6供应商在最终报价表中所填报的货物内容或服务内容如存在有漏项的情况且在评审时被接受，则将被认定为该遗漏项已包含在最终报价中，成交供应商在供货时应按文件及最终谈判结果的要求完整提供货物或服务内容，采购人对其漏报的货物或服务内容不追加任何费用。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样品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4.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以及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14.2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本，副本三本）全部装入一个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签字以示密封。

14.3 响应文件袋（盒、箱）上应写明包含以下内容：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

注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拆封”

14.4**响应文件的密封以响应文件袋（盒、箱）无明显缝隙露出袋（盒、箱）内文件且封口处有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签字为合格。**

14.5如果内外层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供应商。

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日期及迟交的响应文件**

15.1 供应商必须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至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签收，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2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5.3 若遇到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过多造成部分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抵达开标现场但未能签到的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关闭开标厅大门，禁止迟到的供应商进入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递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时间应以其进入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场所的时间为准。**

15.4 对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谈判条件而予以拒绝。

15.5 供应商递交样品截止时间：详见须知前附表

15.6 供应商递交样品地点：详见须知前附表

**16. 谈判答疑**

16.1 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7.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4.2条的规定编制响应文件的份数，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7.2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必须签字）。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

17.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否则修改无效。

**六、开 标**

**18. 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供应商代表应当按时签到递交响应文件并按照本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携带有效证明材料参加开标会。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8.2开标会议程序

18.2.1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开标会场纪律；

18.2.2采购代理机构介绍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名单；

18.2.3采购人、监督人员共同检查参加开标会的各供应商代表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是否按照本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并检查各供应商是否按要求缴纳了谈判保证金，对无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文件无效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启封，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8.2.4采购人、监督人员和各供应商代表一同检验各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18.2.5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布核查结果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2.6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8.2.7开标会议结束。

18.3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有效响应文件送谈判小组评审。

**七、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

19. 谈判时间

19.1 谈判时间及地点：按本须知前附表要求。

**20. 谈判小组的成立**

20.1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20.2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谈判小组成员应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0.3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20.3.1确认采购文件；

20.3.2从符合相应条件的竞标人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0.3.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20.3.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0.3.5编写评审报告；

20.3.6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0.4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0.4.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0.4.2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20.4.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20.4.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0.4.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1. **谈判原则**

21.1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21.2谈判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谈判有关的内容；

21.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谈判的正常进行；

21.4谈判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1.5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八、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22. 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22.1谈判小组确认采购文件。

22.2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同时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并从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74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2.3对供应商资格审查前进行信用查询：详见须知前附表

22.4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从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2.4.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谈判保证金等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条件。它所涉及到的主要文件和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述的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和签章的合格性、合法性、有效性等。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谈判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标准或提供的响应文件组成内容不全的，其竞标将被拒绝。

22.4.2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规定）。

（1）响应文件的符合性鉴定：在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2）实质性偏离是指：①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②实质性违背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③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影响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本采购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及谈判应答文件等。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其他的外部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除外。

22.4.3 在技术要求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竞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应标的；

（2）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性能、质量标准，或者与采购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3）与其他参加本次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22.5 在谈判开始前，谈判小组定好下列事项：谈判的具体程序，如谈判轮次及每个轮次的谈判重点；拟谈判的内容，包括规格、价格、服务等，明确谈判小组应当考虑的具体因素及相关要求等。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2.6谈判

供应商可由1～3人参加谈判，谈判中供应商成员之间意见不一致时，以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意见为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必须持有效证件（详见本须知前附表）依时到达现场等候参加谈判，并自觉接受核验上述证件。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参加谈判的，视为竞标人自动放弃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提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竞标人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以此类推。

22.7最后报价

22.7.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最后报价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2.7.2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标（响应）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22.7.3最后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总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若供应商成交，各子项最后成交单价均不得高于各子项首次单价报价。

22.7.4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2.8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终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供应商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如实递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审报价=响应文件报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价，即评审报价=响应文件报价×（1-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评审时，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即评审报价=响应文件报价×（1-6%）。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评审时，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即评审报价=响应文件报价×（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属两种情形以上的，其只能享受竞标价格一次性6%的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除上述情况外，供应商评审报价＝竞标报价。扣除后的竞标报价仅将作为评审报价排序，最终成交价为供应商的竞标报价。

备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为中型企业。

22.9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或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报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评审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评审报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标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采购人决定），并编写评审报告。

22.10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竞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24. 特别说明**

**24.1** 无效的响应文件

24.1.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供应商未提交谈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谈判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2）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完整提交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的；

（3）超越了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4）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6）属于“必须提供”的响应文件未能按时提供或补正、更正的；

（7）响应文件有效期、保证金有效期、工期、质保期、售后服务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8）竞标内容与“货物需求一览表”内容及要求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如严重背离采购需求、合同协议要求等）；

（9）通过对“货物需求一览表”内容的修改以达到满足技术要求的；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参数偏离表没有按要求表述的或与项目要求表述不一致却没有提供相关依据说明的；

（10）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应标样品的或经谈判小组评审应标样品不符合采购要求的；（若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递交应标样品的）

（11）供应商未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有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12）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

（13）未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未按规定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文件规定除外）；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16）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竞标的其他条款的；

（1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4.2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重新采购：

1. 符合竞标要求的供应商或者作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监督部门。

（5）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2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4.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谈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4.5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24.6其他说明**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竞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6）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7）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其组织所有拥有。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组织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退换响应文件。

**九、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自成交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公布的网站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公告。

25.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排名第二的成交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成为成交人。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25.3供应商如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形式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4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5.5监督部门：梧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联系电话：0774-3866434

25.6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到合同签署这段时间里，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没有涉及的内容可以进行协商，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不得采取有碍合同生效或履行的行动。

**十、履约保证金**

26.1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后，应将《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见附件）送至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存档。

26.4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十一、签订合同**

27.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7.2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十二、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2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十三、其他内容**

**29. 成交服务费**

29.1 代理服务收费：本项目按固定金额人民币壹万壹仟伍佰元整（¥11500.00）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9.2成交服务费款项，请现金现存或转账电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名称：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大塘支行；

账号：45050164865900000173

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编制，质疑函内容或格式不符合其规定的，供应商应按该范本要求进行修改后重新提交。其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重复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且其质疑行为和质疑函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0.3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联系电话：0774-3897522

通讯地址：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广西梧州市舜帝大道西段1号A4第17幢19号独立交易展示位)

1. **解释权**

31.1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政策、法规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单位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序号 | 名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 数量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  |  |
| --- | --- |
| 供应商申请 | 采购项目编号： |
| 采购项目名称： |
| 该项目已于 年 月 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 年 月 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 采购单位意见 |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
| 财务部门意见 | 此表于 年 月 日收到。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附件3：

**谈判保证金退付确认函**

|  |  |
| --- | --- |
| 供  应  商  申  请 | 采购项目名称： |
| 采购项目编号： |
| 保证金金额：（大写）  （小写） |
| 我公司对该项目采购结果公告无异议。请将竞标保证金退付到以下帐户。  开户名称：  帐 号：  开 户 行：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1、附银行转帐单复印件（成交人还须附上履约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2、用浆糊粘贴在左上角或用订书机装订。 | |

附件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时请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非小型、微型企业无需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供应商属于小微型企业及应标的产品是自产的，提供上述声明函。

2、供应商于小微型企业但应标产品是其他小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其他小微型企业

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成交，本声明将在公布成交结果的同时公布，并同时接受社会公众监督，请供应商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明细表》格式（非小型、微型企业无需填写）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名称 | 金额 | 规定价格扣除（6%） | 相应价格扣除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

1、当一个合同包内有多个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时，供应商应详细填写并计算出该类产品合计金额。

2、“相应价格扣除”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投标合计价格×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比率的优惠幅度。

3、计算价格扣除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时请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6：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若有时请提供）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投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 投标价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  | | 占投标总价比例： |  |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 本项目要求中的品牌型号如注明为参考品牌型号的，则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标明的专有技术、专利产品、特定品牌的字样只起说明作用，任何与其同等的技术均应被认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 本项目要求中已注明为参考品牌型号的产品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供应商需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谈判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3. 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竞标无效。
4.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报价产品侵犯其他供应商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竞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5.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屏，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6. **带“▲”技术参数里的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竞标无效。**

**7、标记“★”系指重要的技术指标，同时也是需要现场演示的技术指标，供应商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竞标无效。**

8、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以“★”标注产品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证书查询结果和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非“★”标注的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证书查询结果和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本货物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要求中未特别列明的技术要求参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执行。

一、采购项目名称：二职中机电专业教学实训设备购置

二、采购项目编号：WZZC2019-J1-011295-GXXL

三、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 1 | ▲二维设计平台 | 12 | 点 | ▲1、工作空间：提供“二维草图与注释”及“经典”两种工作空间，通过软件右下角的“工作空间切换”按钮，可实现两种工作空间的任意切换。 ▲2、自有平台：软件安装完毕后，电脑桌面自动生成2个图标，为确保软件高度兼容性及稳定性，且避免用户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机械模块和CAD支撑平台需同一厂家。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3、文件格式：支持dwg、dxf及dwt的文件保存格式，支持输出wmf、sat、bmp、jpg、png、tif格式的数据。 ▲4、自动保存：软件可在设定的自动保存时间点自动保存.zw$格式的临时文件，可设定临时文件的储存位置。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5、基础绘图：支持创建直线、多段线、正多边形、多线、点和构造线、圆弧、圆、多段线圆弧、圆环、椭圆、样条曲线等图形对象。 6、基础编辑：支持移动、复制、阵列、偏移或者删除等编辑命令。通过格式菜单可对新建或对已有的图层、颜色、线型、线宽、文字样式、标注样式、表格样式、多重引线样式等进行修改。 ▲7、手势精灵：通过鼠标连续运行轨迹的差异来识别用户输入的命令。例如，按住鼠标右键在绘图区域画出字母“E”，系统则自动执行ERASE 命令。支持手势精灵定制，可自定义鼠标手势的设置。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8、填充：支持自行定义填充样式、渐变填充及动态预览填充图案。 块和组：支持块定义、属性块、及组的功能。 9、磁吸：开启对象捕捉时，当光标移动到捕捉标签范围内，光标将自动移动到实体具体特征点上。 ★10、高亮悬停：当鼠标移动到实体上时，实体将会通过高亮的方式进行显示。需要进行现场演示，否则竞标无效。  ▲11、智能语音：可在图纸中创建、播放和删除语音注释。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12、简繁体转换：支持将图形文件中的文本对象进行简体与繁体之间的转换。 13、多重引线：可按照引线基线优先或内容优先创建多重引线。 14、OLE对象：可将Office软件中的内容复制后直接粘贴到软件中，软件绘制的图形也可以直接粘贴到Office中。 15、尺寸标注：支持弧长标注、折弯标注、标注间距等功能，支持标注特殊符号文字。 ▲16、扩展工具：“扩展工具”菜单中，具备“图层工具”的二级菜单，可实现对图层的增强编辑。“图块工具”下，提供“批量修改属性值”功能，可修改指定属性块中的属性值。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
| 2 | 三维设计平台 | 12 | 点 | ▲1、多国家语言版本：具有中、英、法、日、德、俄、韩、意等12种语言的版本。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2、多文档形式：一个造型文件内同时运行多文档，包含零件、装配、加工、工程图等文档。使用者可以同时在几个文档之间进行自由切换，方便使用。每个文档都可以独立的“撤销/重做”以及独立的输出窗口和显示设置，并能以多种形式同时显示。 ▲3、角色设置：提供多角色设置，例如初级，中级，高级，专家用户可以选择合适自己的角色配置。所有可自定义的内容，等同于界面自定义面板的“转换”页面提供的内容。需提供软件运行截图。 4、三维注释：可以直接在3D实体上标注出所有的尺寸和技术信息，更为直观和易用观察。可大幅度减少生成2D工程图的必要性，非常节省时间。也可以直接继承到2D工程图的投影视图，减少重复标注步骤，提高工作效率。提供了与工程图内的标注命令类似的操作方式，简单易懂，可进行线性标注、角度标注、半径/直径标注、坐标标注、基准特征、基准目标、形位公差、表面粗糙度、注释等技术信息的标注。 5、草图智能检查开放边和重叠边：智能检查草图轮廓是否封闭，通过当前草图是否存在蓝色空心的方框来确认是否存在放开端点。使用一个列表告诉用户哪些对象存在重叠，并用红色双点划线标示重叠部分，可以选择列表上的条目，查看是哪一条，如确定不想要，可以直接删除。 ★6、矢量图转换：可以将\*.jpg、\*.png、\*.gif、\*.bmp、\*.tif等格式图片，通过拖拽式操作直接转换成草图。需提供现场演示，否则竞标无效。 7、破面修补：曲面修复和缝合功能，可以进行间隙和破面的修补工作。对于存在间隙或破面的不封闭实体或曲面，在符合专业级修补标准的前提下，可以迅速修复，极为方便地进行破面修补工作。系统提供自动缝合、闭合边空隙、闭合缝隙、闭合边、填充缝隙等破面修补命令。同时，系统提供对造型的分析功能，可以对开放边、平面进行修复分析操作。 8、钣金设计：钣金功能，包括局部凸缘支持智能捕捉、以及更详细的错误提示，创建全凸缘时支持多条边、凸缘功能支持生成0长度或大于180的凸缘。可以根据钣金的特点进行钣金折弯、创建加强筋或凹陷、增加百叶窗等。可以对钣金零件的凸缘进行展开或折叠，根据折弯钣金及任何冲槽、孔、平面切块、横跨弯边切块等的伸展特征，对零件的大小进行调节。 支持直接对钣金进行拉伸、放样，钣金的运算与基本造型在系统内部保持一致，允许对钣金件执行普通造型的任意操作，例如增料除料等。 9、焊件设计：提供固连各型材的焊接件设计功能，可生成iso以及ansi inch等标准的焊接结构构件、三角形和多边形等类型的脚撑板、用于封闭结构构件的开放端口的顶端盖、连续的或间隙性的焊缝，并提供了3种边角处理方式和2种延伸方式，用户可以选择保留结构构件的一侧，而裁剪掉另一侧。 10、模具分型设计：系统可根据产品结构自动进行区域分析，并按不同颜色对产品进行型芯与型腔区域划分，从而确定产品分型位置，减少用户手动分析过程。系统提供按照颜色划分区域，可对产品自动添加分型线，创建分型面，无需手动选择，极大提高设计效率的同时降低设计难度。布局功能可以满足用户一模多腔的设计要求，对于产品造型中存在的通孔、靠破孔及穿插位等破孔可以自动进行修补，无需使用单独的曲面功能创建。模具模块注重于满足专业模具设计流程，简化设计步骤，使用户更专注于设计之中。 |
| 3 | 测绘装置 | 6 | 套 | 2018年、2019年国赛样题测绘装置，包含六套基础测绘件 |
| 4 | 3D打印设计软件 | 8 | 点 | 广西区赛大赛支持产品，全国职业院校大赛支持产品，金砖国家技能大赛支持产品 ▲为核心控标参数，要求软件演示截图，其余为一般参数。 参数： 1、基础实体：具有六种以上的基础实体，支持直接拖拽尺寸的建模方式，也支持参数设定尺寸的建模方式。 2、智能约束：对所绘制草图进行全尺寸约束。可以智能判断轮廓与轮廓之间存在的约束关系。并且可以实现尺寸约束的快速标定。 3、空间曲线：具有直线、多段线、圆弧、多边形、螺旋线等空间曲线的功能，可将空间曲线投影到曲面，可实现曲面上的投影曲线拉伸或切除。 4、曲面修复和缝合：对于存在间隙或破面的造型，在符合专业级修补标准的前提下，可以一键修复。提供自动缝合、闭合边空隙、填充缝隙等破面修补命令。 5、STL编辑：可以实现STL模型和实体模型、STL模型和STL模型之间的布尔运算，并生成新的STL模型。对于有破损的STL文件，可以实现智能修补。 ▲6、三视图教学：按照标准视图布局成主视图、俯视图、左视图、轴侧图4个视窗。并且可以显示实体造型也可以显示二维轮廓。对造型可以任意角度剖切，生成断面视图和截面视图。并且可以自行定义主视图方向。 7、智能装配：具有装配批处理的功能，装配时零件可按预先设置的对齐方式自动进行装配。 8、3D-2D：从三维模型生成二维工程图。包括零件图和装配图。支持快速标注、BOM表生成、剖视图和详细图提高绘图速度，并能够转换为主流CAD文件格式。可自动更新，及时反映模型或装配体的变化。 9、浮雕：可以将二维\*.jpg、\*.png、\*.gif、\*.bmp、\*.tif等格式图片转换成三维立体的浮雕造型。 ▲10、草图转换：可以将\*.jpg、\*.png、\*.gif、\*.bmp、\*.tif等格式图片，通过拖拽式操作直接转换成草图。 11、智能辅助教学：区别于传统的教学手段，将三维设计学习的重、难点融入到软件教学中，在软件内实现一边指导，一边操作的全新教学手段。让用户在使用操作和设计的过程中得到全程指导。提供编辑器，用户可自由创建属于自己的学习资源。 ▲12、3D打印：软件内置多家3D打印机分层软件的接口，提供“3D打印”按钮，用户可将设计的模型一键导入到不少于4家的国内外不同3D打印设备厂商的分层软件中，无需格式转换。 |
| 5 | AT89S52芯片 | 25 | 片 | 直插DIP40 |
| 6 | AT89S系列下载器 | 25 | 个 | 专用设备下载器 |
| 7 | 尼龙扎带3\*150mm | 15 | 包 | 3\*150mm |
| 8 | 生胶带 | 3 | 卷 | 长21m\*宽1.8cm |
| 9 | 彩色物料球 | 6 | 个 | （类高尔夫球） |
| 10 | 气压过滤器 | 45 | 个 | 气管接头，气压过滤器 |
| 11 | 锯弓 | 6 | 把 | 工具300mm铝合金锯架 锯弓锯条架12寸钢锯弓 钳工锯YT-3161 |
| 12 | 锯条 | 50 | 支 | 钢锯条手用锯片JT-B24 |
| 13 | 锯条 | 50 | 支 | 钢锯条手用锯片JT-B18 |
| 14 | 精密平口虎钳 | 4 | 个 | 5寸、精度0.01 |
| 15 | 铣床立式三爪卡盘 | 2 | 个 | 12寸 |
| 16 | 立铣刀 | 6 | 支 | φ8 |
| 17 | 立铣刀 | 6 | 支 | φ10 |
| 18 | 立铣刀 | 6 | 支 | φ12 |
| 19 | 钨钢四刃立铣刀 | 30 | 支 | 55度，4刃，φ6 |
| 20 | 钨钢四刃立铣刀 | 30 | 支 | 55度，4刃，φ8 |
| 21 | 钨钢四刃立铣刀 | 30 | 支 | 55度，4刃，φ10 |
| 22 | 钨钢四刃立铣刀 | 30 | 支 | 55度，4刃，φ12 |
| 23 | 铣刀刀杆 | 6 | 支 | 300R-C12-13-130 |
| 24 | 铣刀刀杆 | 6 | 支 | 300R-C14-13-130 |
| 25 | 铣刀刀片 | 50 | 片 | R0.8 APMT1135 铣钢件专用 |
| 26 | 数控车外圆尖刀刀片 | 100 | 片 | VNMG160404 |
| 27 | 切断刀刀片 | 20 | 片 | 宽度3mm/4mm |
| 28 | 圆弧刀片 | 20 | 片 | R2或R3 |
| 29 | 95°外圆车刀 | 20 | 把 | MCLNR2020K12 |
| 30 | 刀片 | 20 | 片 | CNMG120404F CA1011 |
| 31 | 刀片 | 20 | 片 | CNMG120408F CA1011 |
| 32 | 93°外圆车刀 | 20 | 把 | MDJNR2020K11 |
| 33 | 刀片 | 20 | 片 | DNMG110408F CA1011 |
| 34 | 刀片 | 20 | 片 | DNMG110404F CA1011 |
| 35 | 93°外圆车刀 | 10 | 把 | MVJNL2020K16 |
| 36 | 93°外圆车刀 | 10 | 把 | MVJNR2020K16 |
| 37 | 刀片 | 20 | 片 | VNMG160404F CA1011 |
| 38 | 刀片 | 20 | 片 | VNMG160408M CA1011 |
| 39 | 圆弧外圆车刀 | 20 | 把 | SRACR2020K08 |
| 40 | 刀片 | 20 | 片 | RCMT0803MO CP303 TIALN |
| 41 | 95°内孔车刀 | 10 | 把 | S16Q- SCLCR09 |
| 42 | 95°内孔车刀 | 10 | 把 | S20R- SCLCR09 |
| 43 | 刀片 | 8 | 盒 | CCMT09T304F CA1011 |
| 44 | 刀片 | 8 | 盒 | CCMT09T308F CA1011 |
| 45 | 107.5°内孔车刀 | 10 | 把 | S16Q-SDQCR07 |
| 46 | 刀片 | 20 | 片 | DCMT070204M CA1011 |
| 47 | 直头长切槽刀 | 20 | 把 | QLCR2525M300-20 |
| 48 | 刀片 | 20 | 片 | QCL210S300 NC3030 |
| 49 | 内孔切槽刀 | 10 | 把 | MGIVR2520-3 |
| 50 | 刀片 | 10 | 盒 | TC16T3R265 CP303 TIALN |
| 51 | 端面切槽刀 | 10 | 把 | MGFHR2020-3 2525-3-4/MGEHR |
| 52 | 刀片 | 10 | 盒 | QCL150D300M NC3030 |
| 53 | 数显游标卡尺 | 3 | 把 | 0～200(0.01)mm |
| 54 | 数显深度游标卡尺 | 3 | 把 | 0～100（0.01）mm |
| 55 | 数显外径千分尺 | 2 | 把 | 0～25(0.001)mm |
| 56 | 数显外径千分尺 | 2 | 把 | 25～50(0.001)mm |
| 57 | 数显外径千分尺 | 2 | 把 | 50～75(0.001)mm |
| 58 | 数显外径千分尺 | 2 | 把 | 75～100(0.001)mm |
| 59 | 内径百分表 | 2 | 只 | 18～35mm（0.01） |
| 60 | 内径百分表 | 2 | 只 | 35～50mm（0.01） |
| 61 | 内径百分表 | 2 | 只 | 50～75mm（0.01） |
| 62 | 数控刀柄ER（含夹头） | 10 | 套 | BT40-ER32-70 |
| 63 | 数控强力刀柄（前后密封） | 6 | 套 | BT40-SC32-105L(含夹头） |
| 64 | 钻夹头 | 10 | 只 | 1-13精密型 |
| 65 | 直柄锪钻 | 10 | 支 | 16\*90&deg |
| 66 | 直柄球头铣刀（2刃） | 4 | 支 | R6 |
| 67 | 套装平行块 | 3 | 套 | L=150MM |
| 68 | 数控面铣刀盘BRP | 5 | 个 | BRP-5R50-22-4T |
| 69 | 刀具 刀片 | 10 | 片 | RPMW1003-MO DP5320 |
| 70 | 数控面铣刀柄FMB(维克特） | 4 | 支 | BT40-FMB22-60L |
| 71 | 渗碳拉丁-45度 | 10 | 支 | BT40-45度（渗碳） |
| 72 | 螺纹铣刀杆 | 10 | 把 | SR0017H14 |
| 73 | 螺纹铣刀片 | 10 | 片 | 14N1.5 ISO DK110 |
| 74 | 数控刀柄ER | 10 | 支 | BT40-ER16-70 |
| 75 | 数控刀柄ER | 10 | 支 | BT40-ER25-70 |
| 76 | 机械磁力大表座磁性强力杠杆百分表座支架强磁万象大表座坐万向 | 6 | 个 | 总长：350mm 底座长度：60mm 底座宽带：50mm 底座高度：55mm |
| 77 | 杠杆百分表 | 4 | 个 | 表精度0.001百分表0-10mm |
| 78 | 强力筒夹BT40刀柄套装 | 4 | 盒 | BT40-强力刀柄套装，带7个一套弹簧夹头 |
| 79 | STC89s52芯片 | 25 | 片 | DIP40 |
| 80 | 智能机械臂 | 1 | 个 | 1、可进行X轴和Y轴的移动，X行程为300mm,Y轴行程为150mm,轴向移动均采用减速电机驱动；  2、X，Y轴都具有限位保护功能，并且可以通过控制X，Y轴的电机转向使其退出限位保护，保护输出的信号为普通的高低电平；  3、Y轴上安装有夹具及传感器，夹具长度小于50mm，可以夹取直径为14mm的塑料球，同时可识别白、黑、黄三种颜色的球；  4、控制X、Y轴、夹具的运动，实现球的抓取、识别、排序等相应的功能；  5、整机尺寸大小：长×宽×高=50cm×30cm×50cm。  6、本装置为通用的模块化的多功能装置，各功能端口完全开放，可以能过不同的接线来完成各种不同的功能，为学生的创新设计提供了广阔的发挥空间。  7、MW-08智能机械臂有X轴、Y轴、两个取料口、一个放料口组成，XY轴都由42步进电机和丝杆构成。X轴有5个行程开关（两边开关是越程保护，中间分别为3个工位限位开关），Y轴有3个行程开关（最下面为下移防撞开关）；手爪上还装有一个光纤传感器（灵敏度可通过光纤放大器来调节）用来判断手爪上是否有物料；两个取料口下方各配一只光电传感器（均可通过传感器自身的旋钮来调节灵敏度），用来判断工位上是否有物料；该系统采用DC24V电源适配器供电，所有控制和检测均为5V逻辑电平信号，可以用单片机IO口直接驱动，可以完成物料自动搬运演示实验。  ▲8、可完整提供系统各个模块的实训指导书以及使用说明书，并配备相应的实训及竞赛例程。  ▲9、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使硬件、软件、数字教学资源实现无缝对接，开展立体式教学； ▲10、产品必须与2019年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单片机控制装置安装与调试》赛项指定设备完全兼容。  ▲11、竞标时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响应文件正本中放原件，副本放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
| 81 | 单片机控制装置实训箱 | 1 | 个 | 1、总体结构:整套实训竞赛系统采用通用教学实验箱设计，方便教师灵活教学，节省实训室空间。该系统包含有12个子模块及4套控制系统模块；每个模块的大小均为9X15cm，其大小统一，整个箱体采用了分层设计，实训竞赛开展时可根据需要，将使用的模块放置于面板层，其余的模块放置于面板底层，有效的避免的凌乱堆放的现象；12个子模块可以根据实际实训竞赛的需要进行组合，就形成一个独立的实训竞赛系统；而4套控制系统则本身则是一套完整的实训竞赛系统，均由多个模块电路进行高度集成化的设计。本套系统可以广泛适用于单片机实训教学、单片机技能竞赛训练、电子产品装配及调试等方面的实训。 2、输入电源：单相 AC 220V±10%（50Hz） 3、输出电源： DC ±12V±5％/1A DC±5V±5％/1A 4、温度：-10～40 ℃；环境湿度：≤90%（25℃） 5、外形尺寸：约490mm×380mm×150mm（L×W×H） 6、整机功耗：≤0.5kW 7、安全保护措施：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功能，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市电采用高绝缘的安全型插座及带绝缘护套的高强度安全型实验导线。 ▲8、产品必须与2019年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单片机控制装置安装与调试》赛项指定设备完全兼容。 ▲9、完整提供系统各个模块的实训指导书以及使用说明书，并配备相应的实训及竞赛例程。 ▲10、单片机控制装置实训竞赛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可根据实际任意组合。 ▲11、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使硬件、软件、数字教学资源实现无缝对接，便于开展立体式教学； ▲12、竞标时提供生产厂家的售后承诺书原件。（响应文件正本中放原件，副本放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
| 82 | STC单片机自动下载线器 | 25 | 个 | ISP |
| 83 | 平口钳 教学模型 | 2 | 套 | 金属教学模型，教学竞赛一体化 |
| 84 | 二级圆柱齿轮减速器教学模型 | 2 | 套 | 金属教学模型，教学竞赛一体化 |
| 85 | 测绘模型齿轮泵 | 2 | 套 | 金属教学模型，教学竞赛一体化 |
| 86 | 机械教学模具模型铣刀头 | 2 | 套 | 金属教学模型，教学竞赛一体化 |
| 87 | 一级圆柱齿轮减速器教学测绘模型 | 2 | 套 | 金属教学模型，教学竞赛一体化 |
| 88 | 热胶枪熔胶枪 | 1 | 套 | 200摄氏度11mm热熔器 |
| 89 | 热熔胶棒环保 | 1 | 箱 | 11mm\*300mm，一箱，约850根 |
| 90 | 数控CF储存卡+读卡器+卡套 | 4 | 套 | CF 2G |

**三、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签订合同时间及要求 | 成交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凭成交通知书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 质保服务期 |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质保期自货物通过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1年（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的质保期进行质保承诺）。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保修期内，出现故障，须派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零部件。 |
| 交货、验收时间及地点 |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 | 无预付款，乙方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先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100%。 |
| 报价 | 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 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2. 运输、装卸、报装、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
| 售后服务要求 | 1.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 2. （1）按厂家承诺进行；   （2）负责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合格，负责培训；  （3）接故障通知后在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进行维修，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4）软件或设备（货物）出现故障时，在8小时内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软件或设备（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5）由产品生产厂家负责派遣具有专业资质的教员对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技术使用及维护技能的培训。  3、软件或设备（货物）属于政府部门有强制检定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软件或设备（货物）使用前的相关检定。  4、软件或设备（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相关规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软件或设备（货物）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现场清点核对，清点核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软件或设备（货物）外观或内部的损坏，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并无条件更换新的软件或设备（货物）。 |

**三、涉及项目的其他要求**

|  |  |
| --- | --- |
| 采购预算 | 50万元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及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
| 规范标准 |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 | 详见本章的“货物需求一览表”的内容及要求 |
|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人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置换。 2. 成交供应商在成果交付时由采购单位对照采购文件的货物需求一览表的要求及技术需求进行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货物需求一览表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
| 其他技术及服务要求 | 无 |
|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 1.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谈判）的作无效投标（谈判）处理。 2. 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成交公告公示期满后5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四舍五入至元），中标人不按时缴纳质保金，采购人有权不支付相应货款，中标人的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向采购人申请退还，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质保金退还申请合格资料后7个工作日后无息退还。 |
| 现场演示 | 1.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在规定时间内对所投产品“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标注“★”的功能进行产品功能操作的现场演示。具体演示时间以本项目谈判小组通知为准，供应商自行准备演示相关设备，现场仅提供电源。 2. 功能运行演示须现场操作软件系统，不接受以PPT配合截图或视频播放方式的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   3、现场演示效果评审具体详见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的相关要求。 |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价格文件**

**价格文件（必须提供）：【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并签字后提供，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谈判报价表；**（必须提供）**

（2）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1.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下列文件及证明材料必须提供的，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如格式要求加盖公章及签署的，须加盖公章及签署；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后提供；属于复印件的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谈判书；**（必须提供）**

（2）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3）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缴款凭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4）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自然人不需提供此项）**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为自然人参加谈判请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7）供应商2018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者，按实际成立时限提供月度或季度财务报表，**如提供月度或季度财务报表或所提供的财务状况报告未经审计的须同时由本供应商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所提供的财务状况报告数据真实可靠**。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可以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必须提供）**

（8）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2019年新近成立的供应商可根据其成立的时间提交相关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9）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2019年新近成立的供应商可根据其成立的时间提交相关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必须提供）**

（11）企业信用书面声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不需提供；**（必须提供）**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1.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下列文件及证明材料必须提供的，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如格式要求加盖公章及签署的，须加盖公章及签署；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后提供；属于复印件的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加盖手指纹）；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该材料无效。】**

（1）供货清单；**（必须提供）**

（2）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必须提供）**

（3）商务条款响应表；**（必须提供）**

（4）售后服务承诺；**（必须提供）**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和需要说明的问题，包含但不限于：

①货物制造检验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②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③产品获奖证书；

④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况；

⑤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⑥质量保证措施；

⑦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

⑧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书、文件、资料、说明。

**附件一**

**谈判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① | 计量单位 | 品牌及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及国别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 | 质保期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 总报价（含其他优惠条件）：人民币 （¥ ） | | | | | | | | |
| 交货时间： | | | | | | | | |
| 交货地点： | | | | | | | | |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谈 判 书**

广西祥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包含下列内容：

1. 价格文件；
2. 资格证明文件；
3. 商务技术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
2.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1. 银行帐号信息：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竞争性谈判，缴纳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请贵方在退付谈判保证金时转入以下对公账户：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通讯地址：

联系人（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手机）：

（此处粘贴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要求，请供应商提供购买采购文件的开票资料**

**供应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必须是税票的地址、电话）：**

**开户行（必须是税票的开户行）：**

**账号（必须是税票的银行账号）：**

**说明：该证明材料除响应文件商务技术部分须提供外，供应商应另单独准备一份，在开标前半小时内到本公司工作人员处确认投标（谈判）保证金到账 。**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 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的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明：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如为自然人参加竞标请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手指印）。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自然人）有效的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背面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六：**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信用书面声明（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响应日期：

**说明：**如供应商2016年起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竞标无效。

**附件八：**

**供货清单**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提供所投货物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请详细列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并申明与要求内容的响应或偏离，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不允许偏离的项目发生偏离描述，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商务条款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要求表”的要求逐条做出响应，并申明与要求内容的响应或偏离，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作出响应低于商务要求表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售后服务承诺书**

（必须提供，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格式自拟）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购计划号：

投标人（乙方）： 项目名称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 |

2、合同报价包括货物价款、各项税费、管理费、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近一年到两年内生产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是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上有相关要求的，从其规定。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耗损。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合格证明、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及报关单和商检证明，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乙方应按响应文件要求提供设备纸质版或电子版的操作规程和维修保养流程。提供设备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软件光盘及软件安装流程等维护维修必须的材料信息。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按响应文件要求。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

3、付款方式：无预付款，乙方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先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100%。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成交人在成交结果公示满后5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四舍五入至元），成交人不按时缴纳质保金，采购人有权不支付相应合同款项，成交人的质保金在服务期满后向采购人申请退还，采购人收到成交人的质保金退还申请合格资料后7个工作日后无息退还。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货物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合格证等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对需国家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方能投入正常使用的产品，乙方应提供相关部门检验合格的证件。**

5、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验收时须提供合法进口手续有效证明，否则不给以验收。

6、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谈判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确定，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章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  |  |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 |
|  |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  | |
|  | |
| 3、保修期责任： | |
|  | |
|  | |
| 4、其他具体事项：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